

先是通过“高报价”把消费者吸引过来,再找各种理由压低价格 37万元变32.3万元! 消费者卖二手车竟遭平台3次压价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记者杨召奎)“我线上线下都比较了一遍,最终觉得某二手车平台给的价格最高,为37万元,决定在这家平台卖了。但没想到的是,这家平台是通过‘高报价’把人吸引过来,然后再找各种理由压低价格,最终通过3次压价,把价格压到了32.3万元。”日前,北京消费者李女士对《工人日报》记者说,“本以为能卖个好价钱,没想到套路这么深。”

李女士说,2月17日,她联系该平台评估师上门验车。经检验,她的车况良好,评估师报价37万元收车。

“我觉得这个价格比其他地方给的高一些,就接受了。我的车子是‘国六A’排放标准,不能在北京上牌,这些评估师上门检测的时候都已经说过了。”李女士说,“但2月23日,当我把车开到平台线下门店时,平台工作人员说,由于我的车子无法上北京牌照,不好卖,只能35万元收车,如果不同意就把车开走。虽然当时我有点不满,但不想麻烦了,所以还是决定卖了。”

此后,李女士和平台签订了合同,约定

平台先支付她1万元定金,等车子还完贷款、解押后,平台立即付尾款。

但2月28日,李女士将车子开到平台线下门店进行复检时,平台工作人员告诉她,通过大数据查询,她的车子在4S店有维修记录,因此要降价3万元,即32万元,需要重新修改合同价格。经过协商,最终价格定在了33.3万元。平台工作人员承诺,这个价格是车辆复检之后的最终价格,不会再变。双方又重新拟定了补充协议。

但3月9日,李女士将车子解押之后,前

往平台线下门店办理最后的尾款交接时,平台工作人员又提出修改价格。该工作人员给出的理由是,这个车子是“国六A”标准,不能上北京牌照,并给出两个方案,要么把车开走,要么以31.8万元价格成交。

“我提出,必须要按照合同价格执行,更改价格属于违约行为。但平台方面表示,尾款还没有支付,合同就属于执行阶段,可以改价,不算违约。”李女士说,最终她与平台反复协商,决定以32.3万元的价格成交,“真不想再麻烦了,卖个车感觉心累。”

二手车平台存在的乱象还有不少。北京市消费者协会今天发布的《二手车交易消费调查报告》显示,部分二手车平台存在虚假宣传、隐瞒真实车况、泄露个人信息等问题,还有的平台出现“结婚过户”等违规内容。

对此,北京市消费者协会建议,对于部分商家的不法行为,有关部门一旦核实要进行严厉处罚并对其进行曝光,引导二手车平台、经销商规范经营,提高二手车商家的诚信度及服务意识。



特高压“白江线”安徽段长江大跨越线路贯通

3月14日,在安徽芜湖的长江边,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人员在高空进行特高压输电线路跨江作业(无人照片)。

当日,白鹤滩—江苏±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安徽段跨越长江放线工程完成最后6根导线的展放,标志着特高压“白江线”安徽段长江大跨越线路贯通。

该工程是我国“西电东送”战略的重点工程,是促进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的清洁能源项目。工程投运后,每年输送电力将超过312亿千瓦时。 新华社记者 刘军喜 摄

制作虚假煤样,报告结论失真失实 4家机构碳排放报告做假被点名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记者周峰)记者从生态环境部获悉,中碳能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下称中碳能投)、北京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中创碳投)、青岛希诺新能源有限公司(下称青岛希诺)和辽宁省东煤测试分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辽宁东煤)这4家机构,在碳排放交易过程中存在篡改伪造检测报告、制作虚假煤样、报告结论失真失实等突出问题。

生态环境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严厉打击发电行业控排企业碳排放数据弄虚作假行为,保障全国碳市场平稳健康运行,2021年10月~12月,生态环境部组织31个工作组,开展了碳排放报告质量专项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部调查发现,中碳能投利用可编辑的检测报告模板,篡改内蒙古鄂尔多斯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等控排企业元素碳含量检测报告的送检日期、检测日期、报告日期、报告编号等重要信息,将集中送检伪造成分月送检、分月检测,并删除了原始检测报告的二维码。该公司还篡改部分控排企业元素碳含量检测结果,并编造全水分数据用于折算收到基元素碳检测数据。此外,中碳能投编制的碳排放报告存在虚报瞒报燃煤量、供热量、外购电等重要生产数据,参数选用和统计计算错误等问题,碳排放报告质量控制缺失。

另两家遭点名的公司中创碳投和青岛希诺,均存在排放报告工作程序不合规,核查履职不到位,核查工作走过场,核查报告“挂名”现象突出等问题,对控排企业碳排放报告中存在的检测造假造假等明显问题“视而不见”。辽宁东煤涉嫌编造虚假检测报告。经生态环境部检查,2020年以来,辽宁东煤为多家集中送检煤样的控排企业分月出具日期虚假的元素碳含量检测报告,篡改收样日期和检测日期。

针对部分高校供水设施和用水管理问题 三部门推进黄河流域高校节水工作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记者蒋茜)记者从水利部获悉,近日水利部、教育部、国管局联合印发《黄河流域高校节水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到2023年底,实现黄河流域高校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超定额、超计划用水问题基本得到整治,50%高校建成节水型高校;到2025年底,黄河流域高校用水全部达到定额要求,全面建成节水型高校,打造一批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水效领跑者。

《方案》针对黄河流域部分高校在供水设施和用水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部署推进黄河流域高校节水工作,提高学校用水效率,培养师生树立节约用水理念,引领带动全国高校以及重点领域用水节约用水,不断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能力。

《方案》明确了开展用水统计核查,制定专项实施方案,规范计划用水管理,加强节水设施建设,推进节水型高校建设、支持节水科技研发,强化节水监督考核等7项重点任务。同时强调黄河流域高校要根据流域水资源特点,发挥高校科研和人才优势加强节水技术和设备的研发推广,推动形成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精准补齐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短板 一批国家交通重大工程项目将实施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记者杜鑫)记者从交通运输部获悉,今年该部将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把重点工程建设作为扩大交通有效投资的重要抓手,统筹推进102项国家重大工程当中的交通项目的落地,实施一批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体量大的综合交通重大工程。

据介绍,按照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部署和“十四五”交通运输的一系列规划所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交通运输部将围绕“6轴7廊8通道”加强战略骨干通道建设,精准补齐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短板,全面推进和完成好102项国家重大工程当中涉及交通运输的各项建设任务。

具体的重点工程有:在陆路交通方面,加强出疆入藏、沿江沿海沿边等战略骨干通道建设,推进高速公路待贯通路段和瓶颈路段的扩容改造,高质量推进川藏铁路及配套公路、深中通道等重大工程。在水陆交通方面,重点推动平陆运河工程、小洋山北港航设施工程、宁波舟山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港航设施工程以及长江干线航道畅通工程。同时,稳步建设支线机场和通用机场,推进一批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据介绍,交通运输部将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充分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全力推进规划内项目的前期工作,科学论证项目方案,优化完善审批程序,加快审批、审核进度。坚持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积极协调对接会同有关部门,推动解决资金、环评、用地、用海等要素保障问题。



检查产品质量,打击假冒伪劣

3月14日,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市场监管局北辰监管所执法人员和北辰街道网格员在一家超市检查酒类产品质量,打击假冒伪劣。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该局结合“春雷行动2022”专项执法行动,拉开“2022年打假维权专项治理行动”的序幕,组织执法人员对全区各经销店销售的产品物资进行拉网式的检查,严厉打击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并向消费者讲解如何辨别假冒伪劣产品,提高人们的维权意识。 廖小兵 摄/中新社

扫码点餐问题不仅没收敛,反而变本加厉

“吃一顿饭,竟要扫3次码关注两个公众号!”

本报讯(记者杨召奎)“扫码点餐问题之前很多媒体都关注过,现在不仅没收敛,反而变本加厉了。吃一顿饭,竟要扫3次码关注两个公众号!”3月13日,消费者张女士对《工人日报》吐槽道。

张女士说,3月13日,她去北京朝阳区一家火锅店就餐时,服务员跟她说,扫描桌子上的二维码进行点餐。“我问有没有纸质菜单,服务员说,他们这里都是扫码点餐。”张女士说。

可是张女士扫码后发现,必须关注火锅店的公众号才可以开始点餐。“我是很反感扫码点餐的,一是担心个人信息泄露,二是

不如纸质菜单看着方便,三是有的时候点好了可能操作失误全没了,又得重新点,四是有的时候饭店会默认勾选小料。”张女士说。

本来扫码点餐还要关注火锅店的公众号就令张女士不开心,没想到的是,接下来还要扫两次码关注另外一个公众号。就餐结束后,张女士跟服务员说买单,服务员告诉她,扫描桌子上的二维码就可以买单。当张女士问怎么开发票的时候,服务员表示,买单后就可以去前台开发票。

当张女士买完单来前台开发票时,工作人员告诉她,需要扫描柜台上的二维码开发

票。当张女士扫码填写开票信息“提交”之后,页面却出现“长按识别二维码,前往公众号开发票”的提示。张女士这才发现,必须得关注一个公众号才能开票。

对此,中消协律师团律师李斌表示,餐厅经营者不提供人工点餐服务,要求消费者必须扫码点餐,涉嫌对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过度收集。而且如果保管不善,消费者个人信息还有被泄露的风险。此外,这种做法也侵害了消费者自主选择服务方式的权利。

记者注意到,针对一些餐厅利用“扫码点餐”过度收集个人信息的问题,市场监管部门

也在进行规范。例如,3月13日,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发布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典型案例,其中就包括某餐馆通过“扫码点餐”非法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案。最终,上海市市场监管部门对该餐馆作出警告和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

针对开发票需关注公众号的问题,李斌表示:“开具发票是经营者的法定义务,不得设置门槛。如果消费者不关注公众号,经营者不开发票,可以向税务部门投诉,由税务部门责令商家限期改正或处罚。”

此外,李斌还指出,技术进步应当让消费者享受发展红利,而不是相反。餐饮业属于服务业,餐饮业创新应当从消费者角度换位思考,诚信经营,公平相待,在尊重消费者意愿的基础上,努力为消费者提供更有优质的服务。李斌建议,有关部门应加大对餐厅要求消费者关注公众号并非法收集个人信息问题的曝光力度和处罚力度。

去年网络消费领域8大问题突出

中消协建议,应建立更有效的网络消费者投诉和预警机制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记者杨召奎)中国消费者协会日前发布的《2021年网络消费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显示,2021年网络消费领域侵害消费者权益的情形仍然不容忽视,存在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广泛

使用不公平格式条款等8大问题。

《报告》指出,2021年侵害网络消费者权益的典型表现主要有:部分商品和服务存在质量缺陷,在新型电商业态,如直播营销、社交软件营销中更为突出;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利用数据、算法等技术手段非法收集、分析、使

用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多有发生;伴随着网络消费新业态的发展,特别是网络直播营销的发展,不法网络交易经营者虚假宣传的表现更加多样化;网络经营者广泛使用不公平格式条款,如使用自我免责条款、限制消费者各项权利的条款、加重消费者义务或责任的条款。

与承诺不一致,拒绝提供装修明细,质量不达标

长春一些购房者为省心买精装房却买到了“麻烦”

本报北京(记者柳姗姗)“开发商在销售精装修房时承诺每平方米装修标准是2000元,但收房后我觉得根本就达不到承诺标准,于是要求开发商提供装修明细,但对方却说这是商业机密,拒不提供。”近日,吉林省长春市消费者协会接到这样一起投诉。

目前,长春新房市场销售的大多是预售精装修商品房,此类房子可为购房者节省装修所需的时间和精力,但相关争议也随之而来。

长春一位购房者投诉称,花费100多万元购买的精装修房,在收房验房时发现塑钢窗密封不严、地板铺装出现空鼓、卫生

间地漏没做等问题。该购房者在与开发商协调过程中,因赔偿额度、维修质量、维修时间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而发生纠纷。

还有一位购房者于2019年5月花费109万元订购了一套预售精装修房,2020年10月交房验收时,发现壁纸颜色不一致、入户门墙壁地脚线有损坏、石膏吊顶开裂漏水、地板不平整、电源盒脱落、背景墙有钉孔等一系列问题。对此,该购房者找商家进行维修,但商家修了近1年也没修完。

“相关投诉很多都是因在签订购房合同时没有将装修适用标准、用料品牌、装修价格、装修‘三包’期限等内容进行明确约定。”长春市消协秘书长钟萍说,购房者要

尽可能地要求销售人员将重要配套落实成书面证明文件。

“卖房时明明承诺了房子的装修效果和样板间一样,但交房时我却发现不仅地砖以次充好,还出现塑钢窗有断裂、吊棚不平整、厕所瓷砖没贴好等质量问题。”长春一名购房者表示,出现问题后,他向开发商要求按照样板间重新更换地砖,并解决装修质量问题,却被对方拒绝。

据《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在销售商品房时,应当说明实际交付的商品房质量、设备及装修与样板间是否一致。未作说明的,实际交付的商品房应当与样板间一致。